

瑪 19:3-12

那時候，有些法利塞人來到耶穌跟前，試探他說：「許不許人為了任何緣故，休自己的妻子呢？」他回答說：「你們沒有念過，那創造者自起初就造了他們——男和女；且說：『為此，人要離開父親和母親，依附自己的妻子，兩人成為一體』的話嗎？這樣，他們不是兩個，而是一體了。為此，凡天主所結合的，人不可拆散。」他們對他說：「那麼，為什麼梅瑟還吩咐人下休書休妻呢？」耶穌對他們說：「梅瑟為了你們的心硬，才准許你們休妻；但起初並不是這樣。如今我對你們說：無論誰休妻，除非因為姘居，而另娶一個，他就是犯奸淫；凡娶被休的，也是犯奸淫。」門徒對他說：「人同妻子的關係，如果是這樣，倒不如不娶的好。」耶穌對他們說：「這話不是人人所能領悟的，只有那些得了恩賜的人，才能領悟。因為有些閹人，從母胎生來就是這樣；有些閹人，是被人閹的；有些閹人，卻是為了天國，而自閹的。能領悟的，就領悟吧！」——上主的話。

反省

天主設立婚姻的原意，是要二人聯合，成為一體。婚姻不只是兩個人的事，他們要離開父母，重新建立一個屬於他們的家庭。他們要生育繁殖，在地上拓展天國，因此，婚姻肩負著普世的使命，以及人類發展的使命。

「為什麼梅瑟還吩咐人下休書休妻呢？」耶穌表示，梅瑟是由於人心硬，才容許休妻。原來在當時的以色列，男方可以單方面，以任何理由終止婚姻，造成一無所有的女方孤立無助。人的心硬、自私、不順從天主、偏行己路，破壞了天主設立婚姻的原意。耶穌指出，「凡天主所結合的，人不可拆散」，不允許人為了滿足肉體私欲而破壞婚姻關係。除非由於姘居和犯奸淫，因為犯奸淫本身就是以行動解除婚約，忠誠的盟約被人的不忠誠破壞了。但耶穌說，法律上的讓步絕不意味著人可以破壞天主對婚姻的完美旨意。

門徒的反應也讓人驚訝，他們認為結婚後若不能隨意休妻，倒不如不結婚。揭示了當時的人心有多硬，就連耶穌的門徒都認為，結婚後可以任意休妻。我們看到當時的婚姻狀況，妻子必須對丈夫千依百順，否則有被人隨時休棄的危機，頓失生活所依。

實踐

婚姻不但勾勒出基督與教會之間的關係（這種關係就像丈夫與妻子、新郎與新娘），而且還勾勒出基督徒彼此之間的關係。婚姻關係不只是肉體上的關係，更有屬靈的關係——教會內彼此之間的屬靈關係。除非我們開始這樣生活，否則根本不可能影響世界。如果我們不能彼此相愛，就無法讓我們身上認出我們是屬於基督的門徒。

是日金句

「因為你輕視了誓言，破壞了盟約，我要照你所行的對待你」（則 16:59）